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D9版)

*:公司于2009年10月30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上述4位独立董事,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0万元/年。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本次发行前王耀方先生持有本公司30.41%的股份。

自公司设立以来,王耀方先生一直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且能够对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对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王耀方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王耀方先生出生于1953年,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320402195303******,住址为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武青北路**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王耀方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执业药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常州生物化学制药厂副厂长、常州生化千红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常州千红生化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九、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会计报表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资产总计	567,207,642.43	533,867,640.60	391,741,002.39	288,561,744.80
负债总计	239,934,868.34	290,186,193.02	173,752,909.23	76,952,08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240,651.80	243,647,388.71	217,953,897.60	211,515,614.38
少数股东权益	32,122.29	34,058.87	34,195.56	94,050.03
股东权益合计	327,272,774.09	243,681,447.58	217,988,093.16	211,609,664.41

2、简要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664,166,336.33	743,796,773.62	471,642,506.03	285,596,136.60
营业利润	93,999,480.22	150,886,597.17	107,164,403.09	46,594,106.03
利润总额	98,188,193.82	150,775,213.51	107,246,911.58	46,721,560.43
净利润	83,621,326.51	125,693,354.42	90,378,428.75	45,583,42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623,263.09	125,693,491.11	90,438,283.22	45,625,390.44

3、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97,368.48	8,350,418.50	54,358,639.85	35,993,92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9,939.33	-13,288,177.38	-7,385,948.57	-5,187,001.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33,877.50	-10,390,139.17	-13,978,975.00	27,265,757.6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6,410.04	-369,586.16	-1,317,909.96	-2,130,628.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67,141.61	-15,697,484.21	31,675,806.32	55,942,051.84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性质或内容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0.00	-1,024,529.87	6,573.59	-51,719.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2,799.30	1,312,061.00	748,052.00	19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250.00	110,500.00	-330,200.00	341,903.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73,825.70	-398,914.79	-672,117.10	-10,826.10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20,463.60	-883.66	-247,691.51	469,358.36
减: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金额	618,088.40	-132.55	-37,153.73	70,403.75
二、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02,375.20	-751.11	-210,537.78	398,954.61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净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非经常性净损益	3,502,375.20	-751.11	-210,537.78	398,954.61

5、主要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指标除特别注明外,为合并报表口径。

项 目	2010-6-30 /2010年1-6月	2009-12-31 /2009年度	2008-12-31 /2008年度	2007-12-31 /2007年度
流动比率	2.29	1.58	1.69	2.44
速动比率	1.43	0.84	1.18	1.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35	54.39	44.41	26.8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73	8.39	7.79	7.79
存货周转率(次)	2.67	3.32	4.29	2.9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939.15	16,176.94	12,340.21	5,851.50
利息保障倍数	17.46	35.24	21.27	33.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元)	1.16	0.07	0.45	0.3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7	-0.13	0.26	0.47
每股净资产(元)	2.73	2.03	1.82	1.7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0	1.05	0.75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0	1.05	0.75	0.38
无形资产/净资产(%)*	0	0	0	0

注:普通股总数按公司发行前股本120,000,000股计算。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

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稳定,资产流动性良好。本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是与主营业务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在公司资产规模占比较大且逐年提升,与公司近年来生产经营规模逐渐扩大,流动资金需求逐年提高的发展态势相适应。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共拥有各类资产56,720.7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47,155.29万元、非流动资产合计9,565.47万元,资产结构良好,整体资产质量优良。

2、负债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绝大部分为流动负债。从流动负债结构来看,主要是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及应付股利。整体而言,公司负债情况的变化正常,负债结构合理,公司当期不能偿还债务的风险相对较小。

3、资产周转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维持在较高的水平。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账龄在二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比例为97.92%,公司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良好,产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2007、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6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94、4.29、3.32和2.67,基本合理。公司2009年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2009年公司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快,存货成本余额较大所致。

(二)主营业务收入及盈利能力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药品的销售,包括肝素钠(肝素钠原料药、肝素钠注射液)、胰激肽原酶(肠溶片、注射用胰激肽原酶)、注射用门冬酰胺酶三大类产品,其中肝素钠系列和胰激肽原酶系列产品的销售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二者合计占据95%以上的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占销售收入的52.12%、57.35%、62.20%和68.52%,占比逐年有所上升,主要是肝素钠原料药产品售价上升;公司产品内销占比在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但2009年度仍占公司总收入的接近40%,且销售总额仍保持较好增长,主要得益于国内医药产品需求扩大和公司销售力度加强,内销收入约80%又集中在华东、华北及华南地区,这与公司目前营销渠道建设分布相适应。

公司报告期内出口收入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2007、2008年和2009年公司产品出口收入增长幅度分别为120.62%、82.05%和71.12%。

公司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8,454.33万元、47,078.69万元、74,283.50万元和66,389.54万元,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毛利总额及主要产品产生的毛利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肝素系列	原料药	8,201.82	51.52%	12,172.06	46.66%	9,253.30	48.76%	2,638.26	24.21%
	注射液	1,499.34	9.42%	1,001.54	3.84%	315.39	1.66%	77.97	0.72%
胰激肽原酶系列	肠溶片	4,671.44	29.34%	9,633.86	36.93%	7,192.15	37.90%	6,435.74	59.05%
	注射剂	761.63	4.78%	1,316.01	5.05%	1,005.04	5.30%	599.39	5.50%
门冬酰胺酶原料药及制剂		478.31	3.00%	1,067.81	4.09%	630.36	3.32%	700.69	6.43%
其他		306.85	1.94%	894.03	3.43%	581.71	3.07%	446.31	4.10%
合 计		15,919.39	100.00%	26,085.31	100.00%	18,977.95	100.00%	10,898.37	100.00%

胰激肽原酶制剂(包括胰激肽原酶肠溶片与注射用胰激肽原酶)和肝素钠(包括肝素钠原料药与肝素钠注射液)两大类产品是本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2007年至2010年1-6月,上述两类产品毛利贡献率合计分别为87.12%、93.25%、94.38%和和95.06%。

肝素类产品的毛利占比随着肝素钠原料药销售收入的增长逐年提高,2008年凭借公司质量控制体系的优势,抓住了整个肝素产品行业震荡的机遇,实现了肝素钠原料药产品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2008年肝素类产品的毛利额超过胰激肽原酶类产品的毛利额,2009年贡献毛利接近公司毛利总额的50%。

报告期内胰激肽原酶系列销售收入持续增长,行业龙头地位不断稳固,2009年毛利额突破1亿元,比2008年增长33.58%,公司产品结构综合优势继续得到体现。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公司近三年重大资本性支出为GMP改造、购置相关生产、研发设备。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活动。公司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金额分别697.00万元、740.55万元和1,336.81万元。

未来两年,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五个项目以及投资兴办肝素粗品合资经营企业。

(四)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在未来将保持稳定快速增长趋势。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计划在未来增加资本性投入,扩大生产规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大幅增加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公司目前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所占比重合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流动资产将随着资产总额和销售收入的增长而增加,保持适当水平。同时,随着资产规模的扩大,公司还将通过向银行进行长期借款等手段改善负债结构、满足经营需要。

未来两年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及经营情况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相关产品的产能将大幅扩张,公司能否成功开拓市场,实现销售的持续增长,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另外,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行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每年将增加较大金额的折旧费,这将对公司业绩形成一定的压力。公司将通过营销队伍与营销网络的建设,加强学术推广和产品覆盖区域,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质量控制和技术领先优势,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降低成本,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并加速推进新品的研发和上市投放,保证未来的盈利能力。

十一、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2007年1月26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分配2006年度利润504万元。

2007年12月26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经审计的截至2007年12月31日净资产和未分配利润为基础进行利润分配,经2008年1月8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8,400万元。

2009年12月8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决定以经审计截至2009年9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为基础分配利润10,000万元。截至2010年9月27日上述应付股利已经支付完毕。

(三)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份公司除继续执行上述股利分配政策外,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份公司将执行以下的股利分配政策:

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四)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经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后截至2009年9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基础,其中10,000万元人民币向老股东分配,剩余部分及2009年10月1日至本次发行前产生的利润由本次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按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十二、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有控股子公司2家,分别为常州生物制药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和常州通用细胞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常州生物制药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常州生物制药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2月24日,经营期限为成立日至2015年12月27日,注册资本3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耀方,住所为常州市新北区长江中路90号,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407000004378。

股东出资情况为:本公司出资21万,占注册资本70%;王旻出资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高向东出资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吴梧桐出资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常州生物制药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经营范围:遗传工程、酶工程、生物工程、医药、农药、化工中间体的技术服务。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09年12月31日,常州生物制药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3,529.56元,净资产为113,529.56元,2009年度净利润为-455.63元。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10年6月30日,常州生物制药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07,074.30元,净资产为107,074.30元,2010年1-6月净利润为-6,455.26元。

该子公司资产及收入、利润规模相对较小,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二)常州通用细胞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常州通用细胞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22日,经营期限为成立日至2025年9月21日,注册资本3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耀方,住所为常州市新北区长江中路90号,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407000004484。

股东出资情况:本公司出资24万,占注册资本80%;王友亮出资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候亚义出资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常州通用细胞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人类组织胚胎干细胞、具有医疗价值的人类再生组织、人类胚胎全能性干细胞、人类器官组织的再生及以上有价值产品的衍生物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09年12月31日,常州千红通用细胞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9,995.58元,净资产为-310,004.42元,2009年度净利润为-20,088.68元。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10年6月30日,常州千红通用细胞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7,196.90元,净资产为-322,803.10元,2010年1-6月净利润为-12,798.68元。

该子公司资产及收入、利润规模相对较小,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肝素原料药及制剂扩产项目、胰激肽原酶原料药及制剂扩产项目、门冬酰胺酶原料药及制剂扩产项目、生物医药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五个项目。现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披露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建设期(年)	备案文号
1	肝素原料药和制剂扩产项目	20,711	2	常发改备(2009)16号
2	胰激肽原酶原料药及制剂扩产项目	21,634	2	常发改备(2009)17号
3	门冬酰胺酶等原料药及制剂扩产项目	4,268	2	常发改备(2009)18号
4	生物医药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100	2	常发改备(2009)19号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750	2	常发改备(2009)21号

以上五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为62,463万元。若募集资金不足,按上述次序安排资金;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和其他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超过上述资金需求,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可以先由公司适当自筹资金安排项目的进度,如果自筹资金来源于银行借款,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优先偿还募集资金到位前该项目的银行借款。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除重大事项提示中已披露的风险之外,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存在的下列风险:

1、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流程长、工艺复杂,影响公司产品质量的因素多,原材料采购、中间体和产成品的生产、存储和运输等过程都可能会出现质量风险。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本着"用心制好药,造福全人类"的经营理念,高度注重产品的质量,重视原料采购和产品生产环节的质量控制,在原辅料采购验收、中间体加工生产、成品储存发运等流程中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以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历史上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事件。尽管如此,公司仍可能因其他各种原因导致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从而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2、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肝素钠原料药及胰激肽原酶制剂的主要原材料分别为肝素粗品和猪胰脏粉,报告期内肝素粗品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公司肝素粗品年均采购价格已从2007年的6,159.52元/亿单位上涨至2009年的22,804.71元/亿单位,2010年1-6月,公司肝素粗品采购均价已涨至36,865.76元/亿单位。但由于公司肝素钠原料药已通过多种国际认证,销售价格也随着肝素粗品价格的上涨而相应上涨,有效消化了成本上涨的压力。预计未来全球肝素类制剂的需求仍将保持增长趋势,国内各肝素原料药生产商对肝素粗品资源的争夺也将日趋激烈,肝素粗品采购价格将很有可能继续维持高位或上涨,而且随着公司肝素钠原料药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肝素粗品采购规模将大幅增长,公司面临肝素粗品采购成本上涨的压力。此外,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胰激肽原酶相关产品产能将大幅提升,对猪胰脏粉的采购量也将相应增长,猪胰脏粉未来的价格波动也将对公司采购成本产生较大影响。

3、进口国贸易壁垒风险

公司肝素钠原料药产品主要向德国、意大利、奥地利等欧洲国家出口,未来计划大力拓展美国、日本和韩国等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收入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势头,报告期内的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出口收入分别为14,830.85万元、26,999.99万元、46,203.14万元和45,493.14万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52.12%、57.35%、62.20%和68.52%。主要进口国政府及药品监管机构对肝素产品进入其市场有严格的管理限制,进口国的肝素产品质量标准等相关政策法规对肝素产品出口有较大影响。

4、肝素钠原料药价格下跌的风险

肝素钠原料药为公司主打产品,报告期内的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肝素钠原料药销售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57.39%、68.18%、71.91%和82.72%,对公司毛利贡献比例分别为23.21%、48.39%、47.66%和51.52%。报告期内公司肝素钠原料药产品年均销售价格快速上涨,已从2007年7,477.37元/亿单位上涨至2009年的25,606.48元/亿单位,2010年1-6月,公司肝素钠原料药价格已涨至45,857.20元/亿单位,肝素钠原料药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较大的影响。

近年来随着肝素钠原料药市场竞争和国内外药品质量监管政策的加强,肝素钠原料药行业集中度显著提高,已逐步形成寡头垄断竞争格局。预计未来随着全球肝素制剂需求上升和国内肝素原料药生产商对肝素粗品资源控制的加强,其价格维持在高位水平的概率较大,但如果未来肝素原料药价格出现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5、肝素钠原料药毛利率波动风险

百特事件发生后,国内肝素粗品和原料药市场价格快速上涨,为控制购销风险,发行人根据库存肝素粗品的成本和市场采购价格,按照每亿单位毛利指标、收率情况、汇率波动水平和效价单位换算关系来测算肝素原料药销售价格,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数量采购肝素粗品,转嫁肝素粗品价格波动风险,确保每亿单位肝素钠原料药毛利控制额的稳定。

尽管报告期内每亿单位肝素钠原料药毛利额保持相对稳定,但快速上涨的肝素钠原料药价格导致公司毛利率呈现较大幅度的波动,2007年、2008年、2009年和2010年1-6月发行人肝素钠原料药毛利率分别16.16%、28.83%、22.80%和14.93%。

如果肝素粗品和肝素钠原料药价格继续大幅波动,发行人肝素钠原料药业务毛利率也有大幅波动的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应予披露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刑事诉讼案件。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情况

名 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新北区长江中路90号	0519-88898908	0519-88898908	赵刚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	021-68419797	021-68419915	吕文
北京市德润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6号海兴大厦C座519	010-51668278	010-62112050	童朋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28号	0510-85885275	0510-85885275	孙新卫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博爱路72号	0519-88122157	0519-88155675	张旭琴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0755-25938000	0755-25988122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11年1月25日至2011至1月28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年1月31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年2月9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招股说明书全文和备查文件可到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法定住所查阅。查阅时间:发行期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6:30。

查询地点及联系人如下:

发行人: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长江中路90号
电 话:0519-88898908
传 真:0519-88898908
联系人:郑锋林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25楼
电 话:021-68419797
传 真:021-68419915
联系人:吕文 冯洪锋

2、招股说明书全文可通过巨潮网www.cninfo.com.cn查阅。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11-001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 公告编号:2011-00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11人,全部出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出席及表决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东升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资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增资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11-002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 公告编号:2011-002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资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1、为进一步提高对京东方8代线项目公司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显示")的控制力,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京东方显示增资86.6亿元,其中85亿元来自本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所筹募集资金,1.6亿元为本公司自有资金,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京东方显示的持股比例将增至50.0944%。

2、本次增资已获得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京东方显示2011年第1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需要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京东方显示概况

1、名称: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4261室

3、项目投资总额:280.3亿元人民币

4、注册资本:87.171993亿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和销售TFT-LCD相关产品及其配套产品

6、本公司增资86.6亿元后,京东方显示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78.0067	39.1317
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	0.0574	0.0288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5162	50.0944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180	0.9622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19.5017	9.7829

京东方8代线项目于2009年10月开工,于2010年7月完成主体厂房建设,目前已开始设备搬入调试,尚未产生销售收入。截至2010年9月30日,京东方显示总资产89.84亿元,总负债2.7亿元,净资产87.14亿元。

三、增资方案

1、本公司拟对京东方显示增资86.6亿元,其中85亿元来自本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所筹募集资金,1.6亿元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2、增资资金仅用于北京第8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生产线项目;

3、京东方显示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推荐4名、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推荐2名、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推荐1名;

4、京东方显示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1名,任期3年。总经理、副总经理由本公司推荐,财务总监由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推荐。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增资京东方显示86.6亿元用于建设第8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生产线项目后,8代线项目注册资本全部到位,有利于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京东方显示的持股比例上升至50.0944%,进一步加强了对京东方显示的控股地位,对促进北京8代线的顺利建设起到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意见及授权事项

1、同意本公司以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85亿元及自有资金1.6亿元增资京东方显示;

2、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A 深物业B 编号:2011-01号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1年1月21日上午9:00在深圳国贸大厦39层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陈玉刚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副总经理王航军、财务总监龚四新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表决情况

(一)关于修订《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明确总经理职责,规范公司内部运作程序,确保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合规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关于审议《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监局2010年4月下发《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了《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土地投资决策的预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就通过政府招标、拍卖等法定公开竞价方式购买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之事宜,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情况下,授权公司董事会做出决定:

1、购地款项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2、购置土地的资金来源应符合相关政策的规定,且购置土地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近期资产负债率相比,提高幅度不超过5%。

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至2011年12月31日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的议案

就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部分事宜的决策权限,拟授权由公司董事长行使,具体授权如下:

1、在董事会休会期间,对公司任免下属全资企业经理,推荐控股、参股公司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人选,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等事项,授权董事长在履行公司内部相关考核考察和决策程序后签署相关董事会文件。

2、在董事会休会期间,对公司基本管理规定的制订事项,授权董事长决策并签署相关董事会文件(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有特别要求的除外)。

以上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至2011年12月31日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暨向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物业集团徐州大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公司")和东莞市国贸长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公司")2011年计划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52,000万元,具体如下:

1、徐州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徐州公司因徐州项目开发的需要,计划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用于徐州项目的开发,期限1-3年,具体的贷款机构、担保条件、利率等以最终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书为准。

2、为徐州公司及东莞公司合计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37,000万元

公司计划委托金融机构向徐州公司和东莞公司合计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37,000万元,其中:徐州公司15,000万元、东莞公司不超过22,000万元,分别用于徐州项目、东莞大朗项目的开发,期限1-3年,具体的委托金融机构、利率、还款付息方式等以最终与金融机构、徐州公司、东莞公司签订的协议书为准。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土地投资决策的预案;

(四)关于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的议案;

(五)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暨向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部分代销机构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1月24日起开通旗下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间转换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的基金范围

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河蓝筹股票",基金代码:519672)、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519671)、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河行业股票",基金代码:519670)、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河成长股票",基金代码:519668)和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其中A类基金份额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A",基金代码:519667;B类基金份额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B",基金代码:519666)。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二、转换业务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转换业务办理时间

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时除外)。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四、转换业务规则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4、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5、单笔转换份额